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志愿者工作经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填报人姓名：林伟权

联系电话：2251168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8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更好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团市委将积极开展各项志愿服务工作，创建一批志愿服务队伍、遴选并扶持一批志愿服务项目、建设一批志愿服务阵地，做好 2022 年志愿者工作经费。

（二）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民政厅、团省委等单位印发的《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实施意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进一步发展志愿服务事业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梅市明电〔2015〕178号）等文件精神。

（三）绩效目标。

团市委开展各项志愿服务工作，创建一批志愿服务队伍、遴选并扶持一批志愿服务项目、建设一批志愿服务阵地。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通过检查台账、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和相关工作安排，对我单位 2022 年度志愿者工作经费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进行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论

志愿者工作经费项目能够按整体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推进，总体工作成效明显。自评分数：100 分。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根据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民政厅、团省委等单位印发的《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实施意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进一步发展志愿服务事业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梅市明电〔2015〕178号）等文件精神。

（2）目标设置。

坚持志愿服务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发展方向，以城乡社区为重点，以关心关爱为主题，以积德行善为动力，以完善机制为保障，以推进城乡社区志愿服务机制建设为重点，以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常态化疫情防控主线，通过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与学雷锋活动相结合，与共青团业务工作相促进，用制度化实现常态化。

（3）保障措施。

团市委下属单位梅州市志愿者行动服务中心制定总体方案，下发了《关于印发〈梅州市2022年志愿服务工作计划〉的通知》，并组织实施。

2. 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及时，使用程序规范，社会效益良好，群众满意度高，完成了绩效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2）资金分配。

2022年梅州市财政局分配志愿者工作经费专项资金10万元。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

2022年4-12月通过零余额账户支付志愿者工作经费10万元。

(2) 支出规范性。

2022年4-12月通过零余额账户支付志愿者工作经费10万元。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团市委下属单位梅州市志愿者行动服务中心制定总体方案，下发了《关于印发〈梅州市2022年志愿服务工作计划〉的通知》，并组织实施。

(2) 管理情况。

团市委下属单位梅州市志愿者行动服务中心严格按照根据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民政厅、团省委等单位印发的《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实施意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进一步发展志愿服务事业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梅市明电〔2015〕178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团市委能较好完成经济成本控制，用较少的费用完成各项志愿服务工作任务。

2. 效率性。

团市委下属单位梅州市志愿者行动服务中心制定总体方案，圆满完成2022年各项志愿服务工作任务。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截至 2022 年 12 月，全市注册志愿者人数达 60.7 万人，注册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 4142 个，累计开展志愿活动数 14.4 万个，累计服务时长达 1707.4 万小时。

2. 公平性

志愿服务活动覆盖面广，参加志愿服务人数多。

五、主要绩效。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大力支持下，在市文明委的有效指导下，在各级团委和志愿服务组织的共同努力下，我市志愿服务工作有效推动全社会形成崇尚志愿精神、热心志愿服务的良好风尚，全市志愿服务工作呈现出蓬勃发展的喜人态势。截至 2022 年 12 月，全市注册志愿者人数达 60.7 万人，注册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 4142 个，累计开展志愿活动数 14.4 万个，累计服务时长达 1707.4 万小时。

六、存在问题。

志愿服务工作任务重，所需经费比较多。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统筹协调安排、加大宣传力度，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把有限的资金用好，提高使用效益，确保如期完成目标任务。